

辽宁开放大学文件

辽开大字〔2022〕94号

关于做好2021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 获奖学生表彰及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开放大学、省校直属办学单位：

2022年11月15日，国家开放大学印发了《关于公布2021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获奖学生名单的通知》（国开学生函〔2022〕12号），辽宁开放大学系统刘嵩等367名学生获得2021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名单见附件）。按照国家开放大学通知要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根据国家财务规定，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每生奖励1500元直接汇入学生的银行账户。请相关单位提醒学生查收奖金到账情况并将结果报辽宁开放大学系统建设办公室（系统招生与学生工

作处) 学生服务科。

2. 国家开放大学继续为获得奖学金的学生颁发荣誉证书, 请相关单位结合本校情况举行发放仪式, 并将颁发过程以照片或视频的形式予以记录并存档; 相关单位要充分利用本校的网站、校报、宣传板、校园广播等多种形式对获奖学生的先进事迹进行大力宣传, 认真总结评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工作经验, 不断提升奖学金评选工作质量。

3. 希望获得奖学金的学生继续刻苦学习, 努力进取, 积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希望广大同学以获奖学生为榜样, 认真学习、善于学习, 充分利用现代远程教育学习资源和信息技术条件, 顺利完成学业。

联系人: 马莹 杨冠男

联系电话: (024) 86131865

附件: 2021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获奖学生名单



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26 日 印发